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教务处

广师教〔2019〕24号

关于开展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促进优质课程资源的建设与共享，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优化教师教育课程结构，强化教师教育类课程建设，培育省级和国家级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推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创建国家职教师资创新实验区项目的建设，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相关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文件要求，学校拟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 2019 年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名额

本次拟在全校范围内立项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10~15 门。

二、申报范围

2019 年教师教育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范围主要包括四类（见附件 1）：一是各师范专业（含普通师范与职教师范）专业概论、专业教学法等课程；二是学校已开设的教师教育模块相关课程；三是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养课程、中学教师培养课程、

学前教育培养课程；四是对教师基本素质培养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传统文化等通识类教师教育课程。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的课程可以是新建课程，也可以是学校已开设的教师教育课程，鼓励已获批省级、校级教师教育精品资源共享课进行升级改造。

（二）课程已有较好的教学条件，建立稳定并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课程团队，教学效果良好，课程内容适合网络传播和混合式教学，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较强的示范性的优质课程。

（三）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及以上职称，高校教龄不得少于5年，课程负责人实际主讲课程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1/3。

（四）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应参加相关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培训，具有开发与建设在线开放课程的相关经验，掌握信息化教学模式与教学方法，在教学中具备较好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四、建设周期及经费支持

课程建设周期为6个月，验收时间为2019年9月底；每门校级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给予3-5万元课程建设经费，分两期进行资助。主要用于课程录制、数字化资源建设制作、课程教学以及相应的教学资料收集、教学调研、改革研讨等。

五、申报程序

（一）课程负责人填写《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2）；

（二）申报课程所在单位填写推荐意见并签字、盖章，于2019

年4月8日前将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一份交教务处教学建设科（办公楼206室），电子版发到邮箱：gsjyk@gpnu.edu.cn;

（三）教务处将对申报课程进行审核，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确定立项课程名单。

联系人：罗平，联系电话：38265564。

- 附件：1.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课程指南
2.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类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